

2022 年度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二）负责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

（三）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建筑节能政策实施，指导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四）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建筑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配合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参与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六）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监督全区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的执行。组织落实建筑业技术政策的实施。

（七）监督全区城市设计、城市勘察以及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城乡建设抗震防灾、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的实施。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等特色村镇保护和监督的有关工作。

（八）负责城市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全区城市建设、燃气、供热行业政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建设年度计划。管理城市建设档案；负责燃气、供热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设行业统计工作，负责燃气经营许可证和燃气经营许可证年检事项。

（九）指导全区村庄和小城镇建设的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十）贯彻落实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的执行。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的管理工作，参与制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协同有关部门指导房屋登记工作，共同推进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负责物业管理相关政策的监督实施。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管理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缴存

和划拨前使用审核及使用的监督；指导物业公共部分及公用设施交付管理。

（十一）负责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指导并组织实施住房保障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区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十二）监督检查住房和城乡建设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牵头查处重大违法案件。

（十三）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四）贯彻执行人防工作法律、法规，参与编制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建设总体规划。参与实施人防指挥工作，组织管理全区人防工程建设，执行国家人防工程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负责人防工程设计、监理、质量和单建人防工程安全监管有关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负责防空地下室防护方面的设计审查和质量监督。管理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工作。战时在区人防指挥部统一领导下，根据有关命令、指示，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准备、人民防空转入战时体制工作，负责发布防空袭警报、指挥人

民防空疏散、防护重要经济目标、实施城市人民防空管制等工作。负责组织消除空袭后果。协助有关部门恢复生产生活秩序。为区人防指挥所提供后勤保障。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构建新型监管机制，创新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探索智慧监管、包容审慎监管，提高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推进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政务服务信息平台 and 信用体系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1. 关于政府投资的基本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以及概算审批。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管后期，负责初步设计审批工作，配合区发展改革局审批概算方案。区发展改革局管前期，牵头组织审查概算方案并会同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审批，参与初步设计工作。2. 关于城市地铁、轨道交通工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指导城市地铁、轨道交通的建设；区交通运输局指导城市地铁、轨道交通的运营管理。3. 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牵头组织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农村人居环境

环境改善相关工作。4.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纳入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5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644.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3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33.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1.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0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0.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0.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00.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800.01	总计	62	11,800.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800.01	11,800.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211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0301	大气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3.24	2,533.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8.61	1,158.61					
2120101	行政运行	1,123.31	1,123.3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1	35.3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63	230.6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10.63	210.6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4.00	1,144.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4.00	144.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0	1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02	150.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0.02	150.0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6.51	106.5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3.51	43.51					
229	其他支出	7,500.00	7,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00.01	1,253.93	10,546.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211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0301	大气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33.24	1,253.93	1,279.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8.61	1,123.31	35.31			
2120101	行政运行	1,123.31	1,123.3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1		35.3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63	130.63	1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10.63	130.63	8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4.00		1,144.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4.00		144.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0		1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02		150.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0.02		150.0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6.51		106.5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3.51		43.51			
229	其他支出	7,500.00		7,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5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644.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35.00	1,33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33.24	1,389.24	1,14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1.75	181.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00.00	10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02	150.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500.00		7,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0.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00.01	3,156.01	8,64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800.01	总计	64	11,800.01	3,156.01	8,64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156.01	1,253.93	1,902.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5.00		1,335.00
21103	污染防治	1,335.00		1,335.00
2110301	大气	1,335.00		1,33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9.24	1,253.93	135.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8.61	1,123.31	35.31
2120101	行政运行	1,123.31	1,123.3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1		35.3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63	130.63	1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10.63	130.63	8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81.75		181.7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00.00		1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02		150.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0.02		150.02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6.51		106.5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3.51		43.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3.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7.20	30201	办公费	9.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10.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8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91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96	30206	电费	14.9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9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62	30208	取暖费	2.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1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7.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2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7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2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0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23.31	公用经费合计					13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644.00	8,644.00		8,64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4.00	1,144.00		1,144.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144.00	1,144.00		1,144.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44.00	144.00		144.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29	其他支出		7,500.00	7,500.00		7,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7,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500.00	7,500.00		7,5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3.39		3.39	0.12	3.50		3.39		3.39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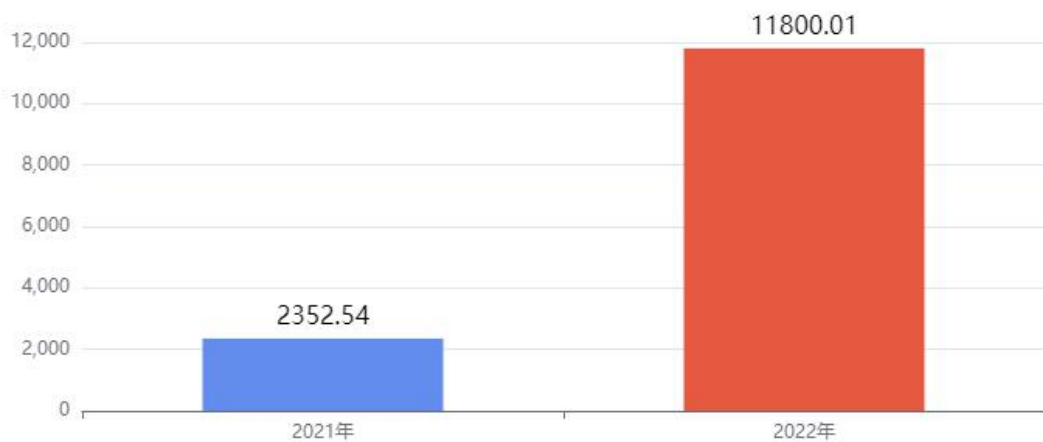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1,800.0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447.47 万元，增长 401.59%。主要是城建项目增加，基础设施投入提高。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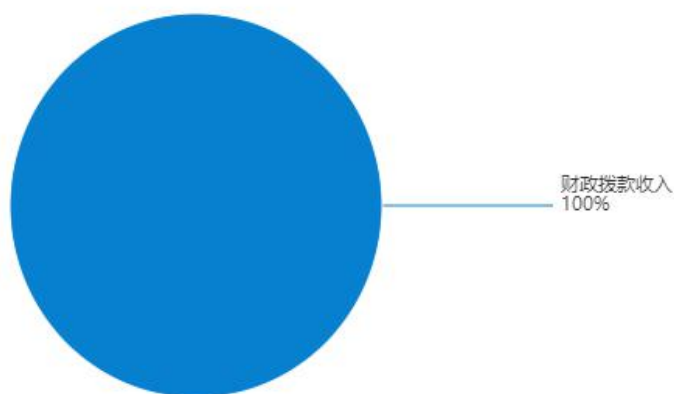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800.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00.01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1,800.0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9,447.47 万元，增长 401.59%。主要是城建项目增加，基础设施投入提高。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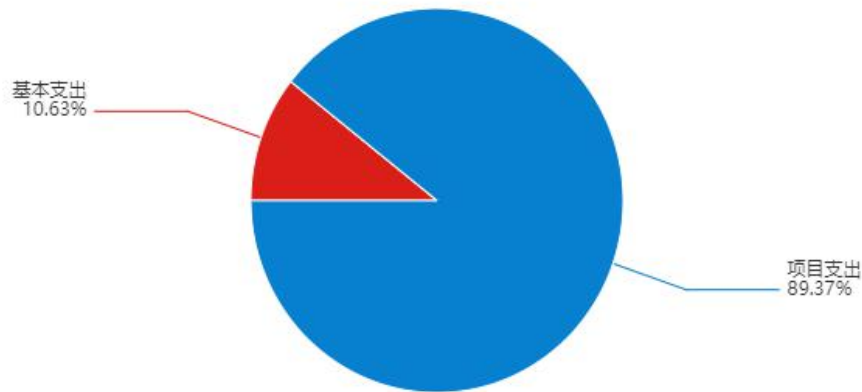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800.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3.93 万元，占 10.63%；项目支出 10,546.08 万元，占

89.3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253.9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83.58 万元，下降 12.77%。主要是人员变动，响应上级政府号召，压缩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 10,546.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9,631.05 万元，增长 1,052.54%。主要是城建项目增加，基础设施投入提高。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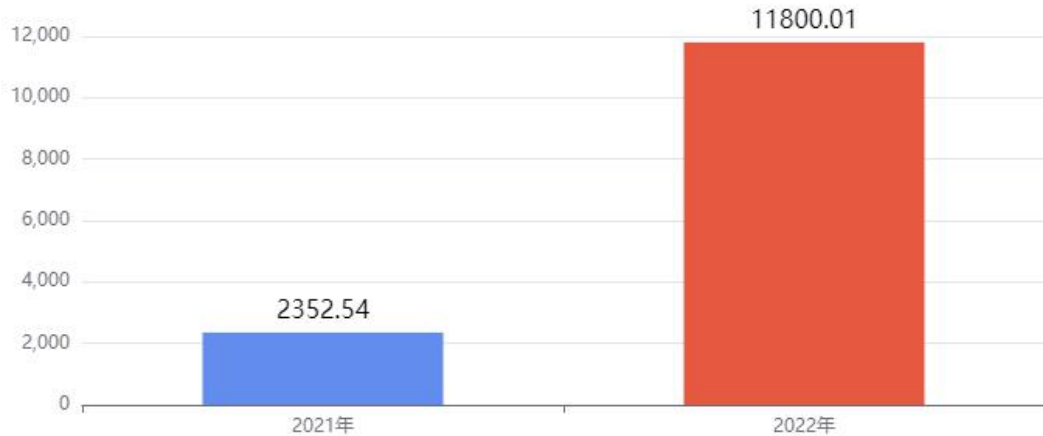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1,800.0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447.47 万元，增长 401.59%。主要是城建项目增加，基础设施投入提高。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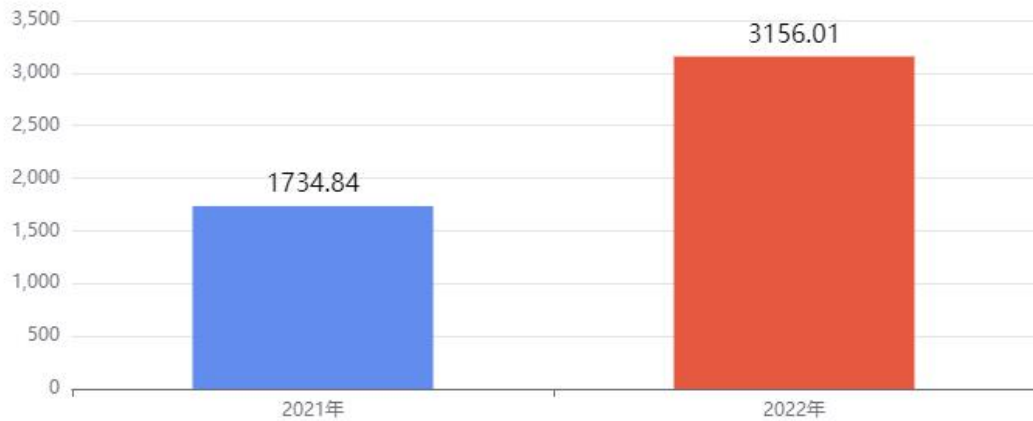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6.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6.75%。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1.17 万元，增长 81.92%。主要是专款项目增加，相关支出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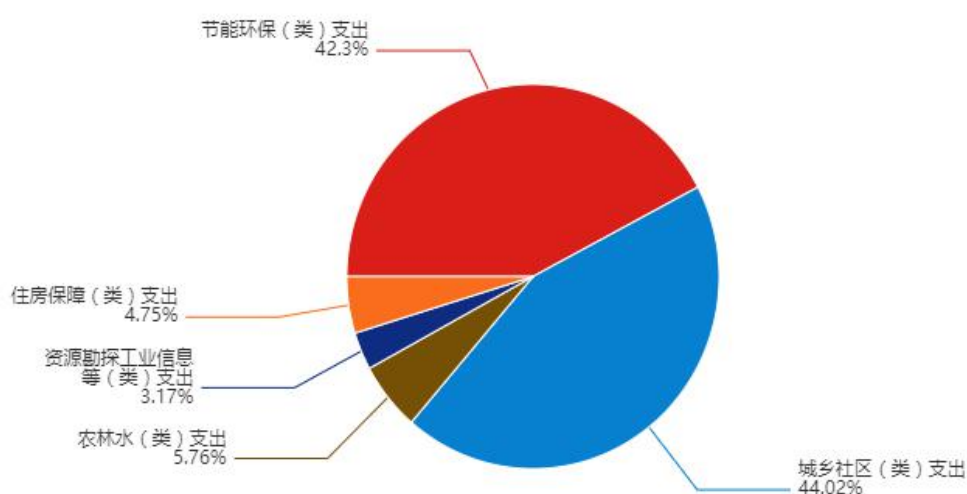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6.0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类)支出 1,335 万元，占 42.3%；城乡社区(类)支出 1,389.24 万元，占 44.02%；农林水(类)支出 181.75 万元，占 5.7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100 万元，占 3.17%；住房保障(类)支出 150.02 万元，占 4.7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法预计部分上级专款项目增加,相关支出提高。其中:

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1.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清洁取暖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部分行政运行支出以城建运行补助经费形式预算。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变动，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建项目资金，未能支付。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图纸审查费项目资金，未能支付。

6、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7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改厕后续管护资金支出增加。

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返还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危房改造资金支出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资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253.9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123.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30.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8,644万元，本年支出8,64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建资金未在预算中列支。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山亭区方舱隔离点建设资金未在预算中列支。

（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5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山亭区方舱隔离点建设资金未在预算中列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3.39万元，支出决算为3.39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9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12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12万元，主要用于有关单位来调研、检查等，共计接待11批次、96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0.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4.63 万元，增长 262.86%，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归入城建经费项目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

预算项目和中央及省、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800.01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及省、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0 个,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

组织对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29 万元。

(二)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10 个项目中,1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农村清洁取暖项目、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转移支付项目、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项目等 10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农村清洁取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34.25 万元,执行数为 1,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农村清洁取暖项目符合年度预算计划,保证当年经费按需及时发放到位。

2.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51 万元，执行数为 43.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转移支付项目符合年度预算计划，保证当年经费按需及时发放到位。

3. 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1.75 万元，执行数为 18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项目符合年度预算计划，保证当年经费按需及时发放到位。

4. 图纸审查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图纸审查费项目符合年度预算计划，保证当年经费按需及时发放到位。

5. 方舱隔离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500 万元，执行数为 8,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方舱隔离点项目符合年度预算计划，保证当年经费按需及时发放到位。

2022 年度区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及省、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转移支付项目、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项目等 2022 年度中央及省、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2022 年度中央及省、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 8

2022 年度山亭区住建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图纸审查费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	城建建设经费补助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返还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	山亭区房产交易服务中心经费（工资）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	（2021 年第二批）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6	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项目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7	清洁取暖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8	方舱隔离点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三、部门评价				
1	2022 年度中央和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7	优

备注：原则上纳入财政评价的项目不再开展部门评价。

附件1

清洁取暖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清洁取暖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82359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34.25	1335	13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34.25	1335	133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进一步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对农村地区清洁取暖19000户进行改造，改善空气质量，提升居民幸福指数，促进全省环境空气质量巩固改善。			为了进一步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完成对农村地区清洁取暖19829户进行改造，改善空气质量，提升居民幸福指数，促进全省环境空气质量巩固改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增清洁取暖户数	≥19000户	19829	10	10	-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清洁取暖建设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10	-
		成本指标	清洁取暖资金成本	≤1834.250018万元	1335万元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清洁取暖对环境空气质量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30	3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85%	10	10	-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图纸审查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图纸审查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82359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对20个图纸进行审查，实现确保20个工程项目复核工作设计要求，提升建设质量，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通过开展对35个图纸进行审查，实现确保35个工程项目复核工作设计要求，提升建设质量，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图纸审查项目个数	≥20个	35个	10	10	-	
		质量指标	图纸审查通过率		100%	100%	10	10	-
			审查结果利用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图纸审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
	成本指标	图纸审查费成本		≤120万元	20万元	10	1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施工质量		较好	较好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工程监督建设		健全	健全	15	15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5%	100%	10	10	-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山亭区方舱隔离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山亭区方舱隔离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82359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0	8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00	8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预防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维护人民群众健康,计划建成方舱隔离点1600房间数。			通过建成方舱隔离点1644房间数,预防了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维护了人民群众健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计划建成方舱隔离点隔离房	≥1600间	1644	10	10	-
		质量指标	达到交付使用标准合格率	≥95%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按照时限要求完成	100%	100%	10	10	-
		成本指标	方舱隔离点建设资金成本	≤8500万元	8500万元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维护人民群众健康	有效预防新冠肺炎疫情	有效预防新冠肺炎疫情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改善人民群众医疗卫生设施建设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5	15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3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转移支付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名称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省级主管部门		山东省住建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5144	43.5144	43.5144	10	100%	10
		其中:中央资金	31	31	31	—	100%	—
		省级资金	12.5144	12.5144	12.5144	—	100%	—
		市级资金				—		—
		县级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困难家庭住房权益,对65户以上困难家庭发放租赁补贴,保障困难家庭基本生活,改善民生。			为了保障困难家庭住房权益,对80户困难家庭发放了租赁补贴,保障困难家庭基本生活,改善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租赁补贴家庭户数	≥65户	80户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困难家庭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时长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资金	≤43.5144万元	43.5144万元	20	20	
	双效益指标	经济双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住房困难家庭住房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住房困难家庭的有利影响时间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房困难家庭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以及绩效自评扣分的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和上级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汇总区域绩效目标表时,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算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1

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旱厕改造后续管护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882359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9.746	181.746	181.7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9.746	181.746	181.74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镇街上报需改厕户数,结合省、市工作部署情况,改厕任务落实后将开展60000户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根据镇街上报需改厕户数,结合省、市工作部署情况,改厕任务落实后完成了60532户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厕后续管护户数	≥60000户	60532户	10	10	-
		质量指标	农村改厕管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
		时效指标	农村改厕管护完成及时率	100%	1年	10	10	-
		成本指标	改厕后续管护总成本	≤209.746万元	181.746万元	20	20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人居环境改善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15	15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滕成臻绩字（2023）第 1023 号



项目名称：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实施单位：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估机构：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评估时间：2023 年 05 月

报告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报告》。报告中的数据、案例等来自山亭区住建局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来源可靠的信息渠道。本报告遵循山亭区财政局及山亭区住建局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要求编制，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山亭区住建局报送。未经山亭区住建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

报告编号：滕成臻绩字（2023）第 1023 号

主评人：高级项目经理杨居承

参评组：项目经理张洋洋

项目助理杨敏

质量控制：审核杨卫东

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目录

正文部分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	3
(二)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3
(三)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3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五) 评价人员组成	5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7
综合评价结论	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3
五、主要绩效	15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15
七、附件	16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

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是当前政府关注的重点之一，也是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的重要举措。然而，当前我区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仍存在一些问题，如部分农村低收入群体的住房存在安全隐患，甚至存在危房，严重威胁着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但社会资本参与度也不高，导致工作推进困难；当前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中存在一些管理和监督不到位的问题，导致一些政策措施难以落实到位，影响了工作效果。因此政府部门需要采取有效的措施，提高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水平，改善农民居住条件，促进农村发展。2022年4月26日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局、民政局、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做好2022年山亭区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枣住建镇字〔2022〕2号），从六个方面“明确保障对象、严格工作程序、合理确定保障方式、强化资金筹措管理、加强质量安全管理、确保政策落实落地”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2022年5月26日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区住建局”）、财政局、民政局、乡村振兴局以市级主管部门的指导文件为纲研究编写了山亭区2022年农村

地区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实施方案，全面保障山亭区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项目的推进。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区住建局申请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129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安排资金 73 万元、省财政下达资金 56 万元，均用于山亭区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

3. 项目组织管理

一是区住建局作为牵头部门督导各镇街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负主体责任，建立上下联动、部门协作、分工明确、高效有力的工作推进机制。二是加强危改农户档案管理，农户申请、身份证明、区镇街村三级审核评议及公示资料、住房等级鉴定表、三方服务协议、质量安全巡查记录、竣工验收表、资金拨付凭证等应齐全有效。三是组织人员力量加大督促检查，对明察暗访、第三方核查以及巡察、审计、群众反映等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限期整改。四是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跟进，坚决查处挪用、冒领、克扣、拖欠补助资金和索要好处费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五是执行年度绩效评价与督查激励制度，充分发挥正向激励作用。建立定期调度通报制度，各镇街每月 3 日前汇总报送上个月危房改造进度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为了保障困难家庭住房权益，对 60 户危房进行改造，改善居住环境，提升居住安全系数。

表 1：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户	≥60 户
	质量指标	危房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农户危房改造成本	≤129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基本满足住房安全	基本满足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房屋使用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确保将财政专项资金落到实处，取得实效，枣庄市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经验和发现问题，为今后此类项目的实施提供经验和做法，落实可持续机制，以推动项目效益的持续发挥，促进财政专项资金绩效最大化显现。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对象：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129 万元的使用绩效。

2. 评价范围：自项目申请立项开始至评价日 2023 年 5 月 6 日项目实施全过程及后期效益释放情况。

（三）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评价组遵循独立、客观、科学、高效原则，综合采用以

下方法开展工作：

1. 案卷研究法。评价组针对单位上报的自评资料和佐证材料进行书面审核分析，全面梳理与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申报书、实施方案和工作总结等资料，从总体上把握项目实施要求和执行情况，掌握项目实施、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为下一步的现场勘查做好准备。

2. 座谈法。评价组与主管部门座谈，整体上了解项目开展情况，了解项目实施的具体细节和存在的问题困难，并听取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

3. 现场调研法。评价组对遴选的项目开展现场调研，组织相关行业专家，赴现场实地考察项目进展、组织管理和资金实施效果等情况。

4.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价、调查问卷及抽样调查，对部分绩效考评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收集项目区受益人对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以及实施效果的满意度，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参照《山亭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山财绩〔2020〕11号）的相关规定，对各级指标进行细化和调整，并参照专家意见和以往经验确定三级和四级指标的权重。另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及项目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标准。本

文针对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实施制定具有项目特色的指标体系，最终确定了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和27个四级指标组成（详见附件1）。

2. 绩效评价级次

本次绩效评价级次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五）评价人员组成

此次评价组由4名工作人员和2名财务专家组成，评价小组成员与被评价项目及被评价单位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绩效评价专家及财务专家具有相应资质或职称，在行业领域中具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同时多次参与绩效评价工作并熟悉绩效评价的工作流程；工作人员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项目、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工作人员及备选专家分工详见下表：

表1：工作人员及分工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分工
1	杨居承	项目负责人/绩效评价师	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监督与控制，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2	张洋洋	项目经理	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 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监督与 控制，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成果 的质量
3	杨敏	项目助理	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 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评价工作前期准备、实施 阶段及报告撰写各个阶段统 筹安排
4	杨卫东	项目助理	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 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协助完成现场评价相关 工作
5	詹鹏	注册会计师	滕州市成臻社会经济 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作为财务专家对项目的实施 情况进行评价
6	颜成	注册会计师	山东光明会计师事务 所有限公司	负责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方面 评价工作，并提出评价意见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共分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总结 3 个阶段，并于 2023 年 5 月 14 日完成。各阶段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评价准备阶段（2023 年 5 月 6 日—2023 年 5 月 7 日）

首先，熟悉政策、法规和相关资料。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评价机构搜集并分析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以及初步的项目资料，明确评价目的、项目概况、项目背景以及项目实施的完成情况等。

其次，设计指标体系。与委托方、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等进行沟通、访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包括确定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内容、确定指标权重及评价标准等。

再次，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就评价背景、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内容、评价方法、评价依据和进度安排等制定初步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报委托方审核，依据委托方提出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

最后，制定评价表格。评价机构根据工作需求进行资料清单、调查文本设计，包括需要由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明细、调查问卷等。

2. 评价实施阶段（2023年5月8日-5月11日）

评价机构依据工作需要组建评价小组到项目单位进行现场评价。采取勘察、问询、座谈、复核等多种方式，结合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对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3. 评价总结阶段（2023年5月12日-5月14日）

评价机构根据收集的资料和现场勘察情况等，撰写《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报告》，经内部三级审核后，提交委托方，并征求委托方意见，提交正式报告。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7分，评价等级为“优”。综合评价认为，项目决策依据基本充分，资金使用合规，项目按既定任务完成建设，项目整体运行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但存在项目资金投入不合理，项目预算缺少前瞻性的问题。项目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2。

表2：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评价

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率	二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率
决策（15分）	12	80%	项目立项（7分）	7	100%
			绩效目标（5分）	5	100%
			资金投入（3分）	0	0%
过程（25分）	25	100%	资金管理（15分）	15	100%
			组织实施（10分）	10	100%
产出（25分）	25	100%	产出数量（13分）	13	100%
			产出质量（4分）	4	100%
			产出时效（4分）	4	100%
			产出成本（4分）	4	100%
效益（35分）	35	100%	项目效益（30分）	30	100%
			满意度（5分）	5	100%
合计				97	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15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80%。具体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

1. 项目立项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

国家层面，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提出了“（二十三）扎实开展重点领域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完善农村房屋建设标准规范。加强对用作经营的农村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的要求。

部委层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民政部、国家

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强调，通过农户自筹资金为主、政府予以适当补助方式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是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的主要方式。各地可根据保障对象的实际情况，通过采取加固改造、拆除重建、选址新建或统建农村集体公租房、修缮加固现有闲置房等方式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对抗震不达标且农户符合条件的农房也实施改造。同时，提出了健全农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加强质量安全管理、提升农房建设品质、加强监督和激励引导4个方面工作任务。该文件要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行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责任机制。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政策引导，形成协同推进工作合力；要拓宽资金筹措渠道，建立农户主体、政府补助、社会帮扶等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要加强日常管理服务，确保农房建管落实到位；要及时总结经验，积极探索有效做法，逐步建立长效机制。

省市区级层面，《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民政厅山东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2022年山东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建村字〔2022〕3号）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了《关于做好2022年枣庄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枣住建镇字〔2022〕2号）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了《关于做好2022年山亭区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山住建

字〔2022〕65号）均从六个方面“明确保障对象、严格工作程序、合理确定保障方式、强化资金筹措管理、加强质量安全管理、确保政策落实落地”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

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且均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与部门其他项目不重复。根据《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第三条“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九）指导全区村庄和小城镇建设的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的规定，项目立项与住建局职责范围相符。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2022年5月26日山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区住建局”）、财政局、民政局、乡村振兴局以市级主管部门的指导文件为纲研究编写了山亭区2022年农村地区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实施方案，全面保障山亭区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项目的推进。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100%，具体包括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目标合理性2个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联，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目标与投资额相匹配。

3. 资金投入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0 分，得分率 0%，具体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三级指标。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预算 129 万元，实际资金申请 123.25 万元，预算编制超资金申请数。

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预算 129 万元，预期危房改造户数为 60 户，实际资金应支出 111.55 万元，相应危房改造户数为 62 户，原资金分配缺少前瞻性，过高地估计了预期支出数。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

1. 资金管理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三级指标。

资金到位率方面，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申请财政资金 111.55 万元，财政资金实际到位 111.5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方面，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111.55 万元，实际支出 111.55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经查看相关财务资料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的资金使用未发现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事项，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未单独核算和专款专用等情况。

2. 组织实施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个三级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住建局建立健全了《山亭区农村危房改造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1）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未发现不合理之处。（2）档案管理未发现不合理之处。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产出成本 4 个二级指标。

1. 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13 分，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实际完成率 1 个三级指标。

根据现场调研结果，截至 2022 年底危房改造 62 户，项目实施已超预期 60 户，数量指标完成率 100%。

2. 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质量达标率 1 个三级指标。

根据现场调研结果，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项目在质量把控上既有区住建局、区乡村振兴局联系验收，又有镇政府和村委会联合验收。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为 100%。实际工作中各镇街组织鉴定评估，确属危房的，列入改造计划，发现一户，解决一户。各镇街严格落实《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山东省乡村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办法》，施工过程中各级部门对施工现场进行了不定期的巡查与指导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确保改造后的房屋符合安全要求。

3. 产出时效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完成及时性 1 个三级指标。

截至评价日，经查看财务资料按计划发放，资金到位时间及时达到预期目标。

4. 产出成本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成本节约率 1 个三级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实际支付金额 111.55 万元，成本控制得当，与资金支出规定相符。在项目实施中，住建局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每一分都用到实处，未超预算，达到预期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项目效益、满意度 2 个二级指标。

1. 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2 个三级指标。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经调研发现，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项目的实施对乡村振兴的促进显著。为了提高农村生活水平，根据政策要求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项目改造山亭区域内最困难的农户，农村危房改造补贴对象范围为边缘易致贫户 1 户，低保户 19 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2 户，特困供养 15 户，脱贫享受政策户 25 户。充分反映山亭区建设好广大农民群众所期盼的美丽家园、满足农民的精神需求，让农民既过上好日子又活得有面子、实现传统乡村发展方式的转型升级、向着共同富裕迈进的最终目标。

经调研发现，项目实施后对农村居民房屋安全意识的促进显著。在农村的房屋建设大多数都是由农民自己修建，这些房屋都没有经过专业的建设机构设计施工，房屋质量得不到保障，在安全方面存在着很大的隐患。在农村一些因为家庭条件不好，家里温饱问题都很难解决的，他们拿不出多余的钱来修缮自己家破败的房屋，不能及时地加固房屋，久而久之，这些房子也就变成了危房。危房改造对老百姓来说是改善房屋现状的有利政策，山亭区住建局充分利用信息化工具如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广播等多种手段大力宣传，人民

群众知晓度高，大部分的群众充分认识到房屋安全问题，对相关部门房屋安全鉴定和隐患排查持积极地欢迎态度。

（2）可持续影响

据调查项目实施后，房屋使用年限增加完成率 100%。项目实施过程及验收经过了严格的质量控制，项目实施按照初始设计延续房屋使用年限 5 年以上，实际验收合格，被改造的各户房屋均达到 5 年以上延续使用年限。

2. 满意度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受益群体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

此次满意度问卷主要采用座谈的方式填列，经统计，项目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为 100%。

五、主要绩效

政策支持：山亭区加大了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的支持力度，加大资金投入，完善相关政策措施，确保工作的有效推进。

监督管理：山亭区加强了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的监督管理，建立健全相关制度，确保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宣传教育：山亭区加强了对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的宣传教育，增强农民的住房安全意识，促进农民自觉参与住房保障工作。

六、存在问题及建议

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较弱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预算 129 万元，实际资金申请 123.25 万元，预算编制超资金申请数。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预算 129 万元，对应预期危房改造户数为 60 户，实际资金应支出 111.55 万元，相应危房改造户数为 62 户，原资金分配缺少前瞻性，过高地估计了预期支出数。

建议今后实施此类项目前，进行严谨的市场调查和社会调查，更为精确地预估费用支出，避免财政资金预算无效占用。

七、附件

1.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打分表；

3.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政策相符性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山东省、枣庄市和山亭区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城市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 0.2 分。	1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关性	项目立项与住建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住建局履职所需，得 1 分；每发现一处不相关的，扣 0.3 分。	1
			项目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相符性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的 1 分；每发现一处不相符的，扣 0.1 分。	1
			项目的重复性	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 1 分；每发现一处重复的，扣 0.1 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立项过程规范性	项目申报、批复程序规范，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得 1 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 0.2 分。	1
			立项资料规范性	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 0.2 分。	1
			项目决策规范性	项目决策前，经过必要的审批程序，得 1 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未执行的，扣 0.2 分。	1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分别得 2 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细化或不量化的，扣 0.2 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相符	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匹配。绩效目标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匹配，得 3 分，否则每发现一项。扣 0.2 分。	3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接上页	资金投入 (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分)	项目预算合理性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且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预算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区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指标得分=区级财政资金到位率*分值5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5
		预算执行率 (2分)	到位资金执行率	指标得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分值2分。 预算执行率=(截至评价日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6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未单独核算和专款专用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2—6分;存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按照合规资金比例得分。	6
			资金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程序合规、手续齐全完整,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2分。	2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合理,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完整的,扣0.5分。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7分)	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管理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2分。	3
			项目调整规范性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程序规范,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5分。	2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项目档案规范性	项目申请申报资料、审核管理资料、验收报告、财务支付等相关资料齐全完整，得 2 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完整的，扣 0.2 分。	2
产出（25 分）	产出数量（13 分）	实际完成率（13 分）	危房改造户数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10 分。 实际完成率=（截至评价日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13
	产出质量（4 分）	质量达标率（4 分）	项目质量达标率	任务完成质量是否达到计划、政策、行业等标准和要求。根据验收报告和现场调研情况，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建设标准的，扣 0.5 分。	4
	产出时效（4 分）	完成及时性（4 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指标得分=及时完成率*分值 4 分。 实际完成率=（按计划及时完成数/计划应完成数）*100%	4
	产出成本（4 分）	成本节约率（4 分）	项目预算控制有效性	未超预算金额的，得 4 分；每发现一处超过的，扣 0.5 分。	4
效益（35 分）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25 分）	项目实施对乡村振兴的促进程度	对项目实施后项目实施对乡村振兴的促进程度是否达到显著程度进行评价，达到显著程度的得 15 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项目实施后对农村居民房屋安全意识的促进程度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对农村居民房屋安全意识的促进程度，有效促进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10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接上页	接上页	可持续影响 (5分)	房屋使用年限增加完成率	指标得分=及时完成率*分值5分，分值最高5分。 实际完成率=(按计划及时完成数/计划应完成数)*100%。	5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90%(含)，得5分；满意度在85%(含)-90%之间，得4分；满意度在80%(含)-85%之间，得3分；满意度低于80%，得2分。	5
总分					100

附件 2: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农村危房改造资金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政策相符性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山东省、枣庄市和山亭区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城市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的,扣0.2分。	1	1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关性	项目立项与住建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住建局履职所需,得1分;每发现一处不相关的,扣0.3分。	1	1
			项目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相符性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的1分;每发现一处不相符的,扣0.1分。	1	1
			项目的重复性	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1分;每发现一处重复的,扣0.1分。	1	1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立项过程规范性	项目申报、批复程序规范,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得1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2分。	1	1
			立项资料规范性	项目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2分。	1	1
			项目决策规范性	项目决策前,经过必要的审批程序,得1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未执行的,扣0.2分。	1	1
	绩效目标(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分别得2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细化或不量化的,扣0.2分。	2	2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得分
接上页	接上页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相符	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匹配。绩效目标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匹配，得3分，否则每发现一项。扣0.2分。	3	3
	资金投入 (3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分)	项目预算合理性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且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1	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预算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0
过程(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	指标得分=财政资金到位率*分值5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5	5
		预算执行率 (2分)	到位资金执行率	指标得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分值2分。 预算执行率=(截至评价日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6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未单独核算和专款专用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2—6分；存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支出依据不合规的，按照合规资金比例得分。	6	6
			资金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程序合规、手续齐全完整，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2分。	2	2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得分
接上页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合理，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合理、完整的，扣0.5分。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7分)	制度执行情况	项目管理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2分。	3	3
			项目调整规范性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程序规范，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5分。	2	2
			项目档案规范性	项目申请申报资料、审核管理资料、验收报告、财务支付等相关资料齐全完整，得2分；否则每发现一处不完整的，扣0.2分。	2	2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 (13分)	实际完成率(13分)	危房改造户数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10分。 实际完成率=(截至评价日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13	13
	产出质量 (4分)	质量达标率 (4分)	项目质量达标率	任务完成质量是否达到计划、政策、行业等标准和要求。根据验收报告和现场调研情况，每发现一处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建设标准的，扣0.5分。	4	4
	产出时效 (4分)	完成及时性 (4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	指标得分=及时完成率*分值4分。 实际完成率=(按计划及时完成数/计划应完成数)*100%	4	4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得分
接上页	产出成本 (4分)	成本节约率 (4分)	项目预算控制有效性	未超预算金额的，得4分；每发现一处超过的，扣0.5分。	4	4
效益(35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5分)	项目实施对乡村振兴的促进程度	对项目实施后项目实施对乡村振兴的促进程度是否达到显著程度进行评价，达到显著程度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15
			项目实施后对农村居民房屋安全意识的促进程度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后对农村居民房屋安全意识的促进程度，有效促进得10分，否则不得分。	10	10
		可持续影响 (5分)	房屋使用年限增加完成率	指标得分=及时完成率*分值5分，分值最高5分。 实际完成率=(按计划及时完成数/计划应完成数)*100%。	5	5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90%(含)，得5分；满意度在85%(含)-90%之间，得4分；满意度在80%(含)-85%之间，得3分；满意度低于80%，得2分。	5	5
总分					100	97

附件 3

枣庄市山亭区住建局危房改造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为提升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受山亭区住建局委托对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3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 您家房屋级别

A 级：相对安全

B 级：主体结构安全

C 级：局部危险，需修缮、加固

D 级：整幢危险，需拆除重建不清楚

2. 房屋通过以下方式进行改造

a. 自建

b. 开钱找人建

c. 乡政府选择施工队统建

d. 不清楚

3. 您的房屋改造方式

a. 修缮

b. 加固

c. 重建

d. 不清楚

4. 房屋改造花费
 - a. 1.5 万元
 - b. 1.5 万-2 万元
 - c. 2 万-3.5 万元
 - d. 5 万元以上
5. 房屋改造是否有政府补贴
是 否
6. 若有补贴，补贴金额是多少
7. 改造后房屋的整体结构是否满意
 - a. 非常满意
 - b. 满意
 - c. 不满意
 - d. 非常不满意
8. 您对农村危房改造是否了解
 - a. 了解
 - b. 略知一点
 - c. 不了解
9. 改造后基础设施是否完善
 - a. 完善
 - b. 不够完善
 - c. 不完善

10. 危房改造对乡村振兴的帮助程度

- a. 很大帮助
- b. 一点帮助
- c. 无帮助

11. 您家家庭属于以下哪类

- a. 脱贫享受政策户
- b. 脱贫不稳定户
- c. 边缘易致贫户
- d. 低保户
- e. 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 f. 严重困难户
- g. 低保边缘家庭
- h. 其他脱贫户